

渭滨区 2024 年地质灾害防治方案

为切实做好 2024 年全区地质灾害防治工作，保护人民群众生命和财产安全，促进区域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最大限度避免和减少地质灾害造成的损失，依据《地质灾害防治条例》（国务院第 394 号令）、《陕西省地质灾害防治条例》（陕人常发〔2017〕50 号）、《宝鸡市 2024 年地质灾害防治方案》及文件要求，结合我区地质灾害现状与发展趋势和 2024 年全区降水趋势预报，特制定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及基本原则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认真落实《国务院关于加强地质灾害防治工作的决定》，以保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为根本，紧密结合渭滨区经济社会发展规划的总体目标和要求，把地质灾害防治与社会经济发展紧密结合，促进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和生态效益的协调统一。

（二）基本原则

1. 地质灾害防治工作实行属地化管理，区政府对辖区内地质灾害防治负总责，自然资源和规划分局负责地质灾害防治的组织、协调、指导、监督、预报工作，其他相关部门按照职责负责做好地质灾害防治相关工作。

2. 以人为本、预防为主、避让与治理相结合。
3. 统筹规划、突出重点、综合治理、量力而行。
4. 人为活动引发的地质灾害防治，按照“谁引发、谁治理”由责任单位承担；自然因素造成的地质灾害防治，其防治经费纳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

二、2023 年工作情况及 2024 年工作目标

（一）全区地质灾害现状及 2023 年工作情况

根据中国地质力学研究所对我区地质环境调查结果，目前全区现有地质灾害隐患点 50 处，其中区级重点监测点 16 处（石鼓镇滑坡 5 处，神农镇滑坡 4 处，高家镇滑坡 5 处，崩塌 2 处），威胁群众 200 户、767 人，房屋 1065 间，威胁财产 4500 余万元。

2023 年，受主汛期强降雨和局地暴雨等因素的影响，全区发生多起突发性地质灾害，但无人员伤亡。各镇（街）和各有关部门能认真履行职责，积极开展地质灾害隐患排查监测和应急处置工作，深入推进地质灾害预报预警与群测群防工作。

（二）2024 年重点防范的时段和地段

根据全区地质环境特征、地质灾害分布规律，结合 2023 年地质灾害灾情、隐患点稳定状况和气象台对 2024 年全市降水量趋势预测，预计 2024 年地质灾害发生的时段为 5-10 月，其中 7-9 月为地质灾害高发期，9 月下旬到 10 月上旬有弱秋

淋天气出现。2024年全区地质灾害发生频度、密度和造成的损失将呈现平缓增长趋势，防治形势依然严峻。

2024年全区因自然和人为因素引发的地质灾害局部范围内呈高发态势。主要地段为：

1. 石鼓镇龙凤山村二组（原陈家堡村二组）、龙山河村六组（原窑院村六组）、龙山河村十组（原高家河村四组）、中岩山村十组、孙家庄村一二组，属于秦岭纬向构造带，基岩山区，预计发生滑坡等突发性地质灾害较大。

2. 神农镇夏砭壑村四五六组、峪泉村三组、任家湾村一组、冯家塬村四组，清姜河沿岸斜坡地带，属于黄土梁峁地形地貌，发生滑坡几率较大。

3. 高家镇阙湾村（原王家山村二组）、解甲滩村一组、固川村五组、枣园村一组、李家塬村一二组，属于黄土台塬、山前洪积扇、地形破碎、沟壑纵横，人工砌坡活动较多，预计滑坡、崩塌等地质灾害有时发生。

三、地质灾害诱发因素

（一）降雨：因连续降雨或短时间内强暴雨，致使排水不畅，雨水下渗，土壤水份严重饱和，形成大崖崩塌、山（坡）体滑坡、泥石流等突发性地质灾害，这是形成地质灾害的主要因素。

（二）人为工程活动：因道路建设、工程设施、采矿、村民随意开挖建房等，只建设，不保护，形成人为活动诱发

的地质灾害。

(三) 不可抗力自然因素：受地震等特定地壳运动的影响，地质结构产生变化，引发新的地质灾害隐患。

四、地质灾害防治工作要求

(一) 强化组织领导，明确任务分工。

成立渭滨区地质灾害防治工作领导小组，由区政府分管副区长任组长，自然资源和规划分局局长、区应急管理局局长任副组长，住建、林业、交通、气象、民政、卫生健康等部门主要负责同志及公安分局分管同志为成员，办公室设在自然资源和规划分局。各镇（街）、有关部门成立相应的组织结构，区、镇（街）、村（社区）、群测群防员签订地质灾害防治责任书，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

区地质灾害防治工作领导小组负责全区地质灾害防治的领导、决策、协调、指挥。自然资源和规划分局是地质灾害防治管理工作的职能部门，负责对全区地质灾害防治的组织、协调、指导和监督工作，以及会同气象部门做好地质灾害预报；各相关部门会同自然资源和规划分局开展地质灾害调查、防治规划编制、地质灾害险情的动态监测；各镇（街）、基层群众自治组织要加强地质灾害险情的巡回检查，发现险情及时处理和报告。各相关部门按照职责分工，做好各自领域地质灾害防治工作，做到领导到位、责任到岗、措施到位。凡是铁路、公路、电力、水利、交通、住建、矿山等设施或企

业安全引发的地质灾害，由危及单位或主管部门负责监测、预报，并进行治理，自然资源和规划分局负责监督检查。

（二）编制防治方案，加强应急演练。

各镇（街）要在总结上一年度地质灾害防治工作的基础上编制和落实 2024 年度地质灾害防治方案，提出本辖区地质灾害隐患点的具体防灾措施。落实巡查监测、预报预警、应急处置措施和主要责任人，确定避灾方案和紧急疏散路线，做好应急防治工作，努力做到灾情、险情发现及时，监测准确，防灾、救灾措施得力。同时，各镇（街）要在主汛期之前（7 月份以前），结合辖区实际选择开展不少于 4 次的地质灾害避险演练，以提高遇灾避险的实战能力，力争灾害损失减少到最低程度。

（三）健全体系建设，提升预警能力。

健全完善区、镇（街）、村（社区）三级群测群防体系。对目前掌握的地质灾害隐患点，都要设立明显的警示标志，并纳入群测群防网络，落实监测责任人和监测人，签订监测责任书，并落实“两卡一预案”（即防灾明白卡、避险明白卡以及防、抢、撤预案），做到任务明确、责任到人、措施到位。特别是对区级监测的重点地质灾害隐患点要进一步强化管理，落实监测责任，规范监测记录。

镇（街）、村（社区）要成立地质灾害联防联控互助组织，要对地质灾害隐患点配备简易实用的监测预警设备，组织相

关专业技术人员加强对群测群防员的防灾减灾科普知识培训，加强对避险人员和救援人员的自身防护、科学施救、心理辅导等方面的宣传培训工作，组织地质灾害危险区内群众开展避险演练，不断增强识灾报灾、监测预警和临灾避险应急能力。

（四）突出工作重点，强化工作保障。

1. 加大隐患排查力度。各镇（街）、各有关部门要对本辖区、本系统威胁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的地质灾害易发区或危害性隐患点认真进行“三查”（汛前排查、汛中巡查、汛后核查），建立工作台账，做到镇不漏村、村不漏点、点不漏户、户不漏人。

2. 加强监测预报。各镇（街）、村（社区）严格执行汛期领导带班和 24 小时值班制度（自然资源和规划分局电话：3217320，传真：2807900），确保信息畅通。汛期按照确定的地质灾害易发区、危险点和重点防御区，建立健全群测群防和监测预报的监控体系。

3. 规范人为工程活动。严格按照《陕西省工程建设活动引发地质灾害防治办法》依法管理，切实规范工程建设行为，减少人为引发地质灾害的行为。在地质灾害易发区内进行工程建设，必须进行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区住建局、自然资源和规划分局要严格村民建房选址审批管理，从源头上杜绝人为引发地质灾害发生。对于人为活动诱发的地质灾害，按

照“谁开发、谁保护，谁破坏、谁恢复，谁诱发、谁治理”的原则，督促责任单位采取防治措施，确需治理的，责令限期治理。

4. 推进地质灾害治理和避灾搬迁。各镇（街）要坚持“以人为本”及“预防为主，避让与治理相结合”的原则，分类施策，对危险性、危害性小的地质灾害隐患点，采取塑料布覆盖、粘土回填地表裂缝、修临时排水沟、前缘压脚、后缘减载等措施；对稳定性差、危害大的地质灾害隐患点进行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和勘查设计与治理，设立明显的警示标志，确定预警信号和撤离路线，选好避让的安置点，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不受损失。

5. 加强宣传教育。各镇（街）、自然资源和规划分局要加大地质灾害防治工作的宣传教育力度，多形式、多渠道开展地质灾害防灾科普知识的宣传普及活动。

6. 强化经费与工作保障。区政府把地质灾害防治工作纳入我区国民经济发展计划，将地质灾害防治专项资金纳入年度财政预算。各镇（街）、基层组织要动员社会力量，积极参与地质灾害防治工作，实现资源共享，多元投入，形成地质灾害防治工作合力，全面提高全社会防灾减灾水平。

附件：渭滨区 2024 年重要地质灾害隐患点一览表

附件

渭滨区 2024 年重要地质灾害隐患点一览表

序号	隐患点	类别	隐情数据				威胁范围预测				监测人	村负责人	镇技术负责人	包点镇领导			发展趋势预测	抢险队伍		风险性预测	应急防御措施
			长(m)	厚(m)	高(m)	体积(万 m ³)	户数(户)	人口(人)	房屋(间)	道路(m)				姓名	职务	电话		人口(人)	负责人		
1	高家镇豚湾村(原王家山村二组)	滑坡	200	6	300	36	21	74	79		达明燕	曹小平	关增亮	张天琪	镇长助理	18710954611	较差	20	曹小平	高风险	加强监测预报
2	高家镇解甲滩村杨家山	滑坡	50	20	100	10	2	11	8		王淑珍	王广田	关增亮	赵娜	组织委员	15191730506	一般	20	郭凤强	中风险	加强监测预报
3	高家镇解甲滩村黑山湾	滑坡	80	50	200	80	14	52	43		杨新峰	王广田	关增亮	赵娜	组织委员	15191730506	较稳定	20	郭凤强	低风险	加强监测预报
4	高家镇固川村五组子家坪	崩塌	300		30	0.9	1	6	6		任海燕	赵伟	关增亮	张宝权	镇司法所长	13038486807	较差	30	赵伟	高风险	加强监测预报
5	高家镇枣园村一组	崩塌	500		20	1	3	9	9		魏贵林	魏贵林	关增亮	张宝权	镇司法所长	13038486807	较差	30	魏阳阳	高风险	加强监测预报
6	高家镇李家塆一组南村	滑坡	500		30	1.5	16	52	48		杨新会	杨新会	关增亮	王婷	副镇长	13108299083	一般	20	杨新会	中风险	加强监测预报
7	高家镇李家塆二组中营上	滑坡	600	10	50	30	24	71	89		李建锋	杨新会	关增亮	王婷	副镇长	13108299083	较差	20	杨新会	高风险	加强监测预报
8	神农镇夏碾堡村四、五、六组	滑坡	670	1050	30	2111	49	188	197	1500	冯小科	李军	焦宝军	焦宝军	镇自然资源所所长	13571712078	平稳	50	冯小科	高风险	加强监测

序号	隐患点	类别	隐情数据				威胁范围预测				监测人	村负责人	镇技术负责人	包点镇领导			发展趋势预测	抢险队伍		风险性预测	应急防御措施
			长(m)	厚(m)	高(m)	体积(万 m3)	户数(户)	人口(人)	房屋(间)	道路(m)				姓名	职务	电话		人口(人)	负责人		
9	神农镇冯家堰村四组	滑坡	60	100	10	6	6	22	42	100	杨玉科	冯义财	焦宝军	樊击	镇文旅办主任	13619273606	一般	30	冯义财	低风险	加强监测
10	神农镇峪泉村三组	滑坡	23	238	15	8.21	21	82	274	240	王东田	朱新平	焦宝军	王丹	镇民政办主任	18609171216	一般	19	朱新平	低风险	争取上级资金治理后,申请去除地灾隐患点
11	神农镇任家湾村一组	滑坡	74	3	20	0.44	8	34	37		杜广红	杜广红	焦宝军	廖文才	镇农办主任	13772674822	一般	31	杜广红	低风险	争取上级资金治理后,申请去除地灾隐患点
12	石鼓镇孙家庄村一、二组	滑坡	30	8	12	0.29	6	27	42		郝胜利	韩小平	剡智波	张胜利	副镇长	18220730000	较稳定	30	韩小平	低风险	砌实墙
13	石鼓镇龙山河村十组(原高家河村四组)	滑坡	20	100	20	4	6	31	48		孙栓军	孙栓军	李军	张胜利	副镇长	18220730000	较稳定	40	张泽源	中风险	发现险情组织撤离
14	石鼓镇龙山河村六组(原窑院六组)	滑坡	118	17	8	1.6	9	36	64		贾红霞	孙栓军	李军	张胜利	副镇长	18220730000	较稳定	30	张泽源	高风险	加强监测工程治理

序号	隐患点	类别	隐情数据				威胁范围预测				监测人	村负责人	镇技术负责人	包点镇领导			发展趋势预测	抢险队伍		风险性预测	应急防御措施
			长(m)	厚(m)	高(m)	体积(万 m3)	户数(户)	人口(人)	房屋(间)	道路(m)				姓名	职务	电话		人口(人)	负责人		
15	石鼓镇中岩山村十组	滑坡	50	15	5	0.38	5	29	28		李建琴	何小林	剡智波	张胜利	副镇长	18220730000	较稳定	50	何小林	低风险	砌实墙
16	石鼓镇龙凤山村二组(原陈家堡二组)	滑坡	150	30	30	13.5	9	43	51	200	张立平	张新良	剡智波	张胜利	副镇长	18220730000	较稳定	30	张新良	低风险	整体组织搬迁
合计							200	767	1065												

抄送：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区委办公室,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区政协办公室。

宝鸡市渭滨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4年4月8日印发

共印30份
